

【步驟四】證書每個型號展延狀態點選及確認

展延產品列表：

(2) 點入可點選型號的展延狀態

(1) 確認型號展延狀態

| 檢視 | 型號 | 省能特點 | 人員名稱 | 登錄時間 | 附加圖檔 | 必要文件 | 資料完整 | 展延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|------|------|------|------|------|------|-----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| | | | | 是 | 否 | 是 | 未設定 |

商品驗證登錄證書有效日期：110/02/20 (有效日期需大於今日) 格式:104/01/01

未受環保處分證明有效日期(進口免填)： (未受環保處分證明之有效日期不得大於180天) 格式:104/01/01

不展延原因：

修改 展延申請 不展延

確認此型號是否展延

【步驟五】上傳公司必要證書文件及產品相關必要證明文件

- (1) 證書正本不需繳回，只需上傳影本即可
- (2) 如本次展延與原申請案的測試報告內容相同，則不需再次檢附
- (3) 上傳文件的每個狀態皆應一一點選

【步驟六】如步驟五皆完成，畫面會出現”送出展延申請的按鈕”，點選即可

標章契約、證書申請、證書展期、季報管理、基本資料維護、信件通知、QRcode下載、文件下載

證書展延申請

規費匯款帳戶 中央銀行國庫局
戶名：經濟部能源局審查費戶 帳號：05269601019000
請撥款者於備註欄述明：公司名稱-節能標章(申請序號/證書編號)

Step 1 展延申請基本資料

Step 2 展延產品資訊及檢附文件填寫

Step 3 請確認填寫，按下「送出申請」

若您勾選郵寄文件，請盡快備妥相關文件寄到 新竹縣竹東鎮中興路4段195號24館212室 節能標章推動小組收(電話：03-5912704)，如節能標章小組收到文件日期距離證書到期日期小於30日，將失去展延資格，為維護您的權益，敬請配合。
※自107/12/5起，辦理節能標章證書展期不需再提供證書正本，請協助提供影本，以供佐證。

點選"送出展延申請"

列印寄送封面及檢查表 回列表

證書展延明細檢視

狀態：全部填寫完畢，符合條件可送出展延申請 送出展延申請

【步驟七】請回至您的郵箱查看是否有收到展延申請的確認；如已收到，恭喜您已完成證書展延申請的提出作業，接下來就等節能標章小組確認您的文件，謝謝！